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股票简称:广日股份 股票代码:600894 编号:临2013-040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11月25日下午14:00
- 网络投票时间:2013年11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 股权登记日:2013年11月20日
- 现场会议召开地址:广州市珠江新城花城大道66号国门酒店19楼第五会议室
- 会议方式:现场召开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 是否提供网络投票:本次会议提供网络投票服务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11月8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讯会议),公司董事会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召开股东大会的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 1. 会议基本情况:
- 2. 会议召开时间:
- 3. 现场会议召开地址:广州市珠江新城花城大道66号国门酒店19楼第五会议室
-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股东只能选择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股东通过现场、网络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 提示公告:将于股权登记日后三天内就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发布提示公告。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4) 发行数量

(5)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6) 筹集资金用途

(7) 限售期

(8) 上市地点

(9)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1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

3.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3-2015年)的议案》

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8. 会议出席对象:

1. 凡2013年11月20日(星期三)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西山煤电 公告编号:2013-021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山西证监局《监管关注函》并针对相关问题更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山西监管局(以下简称“山西证监局”)《关于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关注函》(晋证监函[2013]138号,以下简称“监管关注函”)。《监管关注函》指出,山西证监局近期对公司进行专项检查并指出以下问题:

一、2010年年报中供应商信息、客户信息披露不充分,不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07年修订)》第三十三条、第四十五条相关规定。

二、2011年年报中供应商信息、客户信息及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信息披露不充分,不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07年修订)》第三十三条、第四十五条相关规定。

三、2012年年报中供应商信息及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披露错误,不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2年修订)》第二十一章、第三十一条相关规定。

对山西证监局指出的上述问题,公司非常重视,组织有关部门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核查,积极加以整改。

一、根据山西证监局《监管关注函》和有关规定要求,现对有关问题进行更正:

《公司2010年度报告、2011年度报告分别于2011年4月8日、2012年3月17日、2013年3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

二、具体更正事项如下:

关于2010年年报:

1. 2010年主要供应商披露为:

2. 2011年年报中供应商信息及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披露错误,不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2年修订)》第二十一章、第三十一条相关规定。

三、2012年年报中供应商信息及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披露错误,不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2年修订)》第二十一章、第三十一条相关规定。

对山西证监局指出的上述问题,公司非常重视,组织有关部门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核查,积极加以整改。

一、根据山西证监局《监管关注函》和有关规定要求,现对有关问题进行更正:

《公司2010年度报告、2011年度报告分别于2011年4月8日、2012年3月17日、2013年3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

二、具体更正事项如下:

关于2010年年报:

1. 2010年主要供应商披露为:

2. 2011年年报中供应商信息及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披露错误,不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2年修订)》第二十一章、第三十一条相关规定。

三、2012年年报中供应商信息及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披露错误,不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2年修订)》第二十一章、第三十一条相关规定。

对山西证监局指出的上述问题,公司非常重视,组织有关部门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核查,积极加以整改。

一、根据山西证监局《监管关注函》和有关规定要求,现对有关问题进行更正:

《公司2010年度报告、2011年度报告分别于2011年4月8日、2012年3月17日、2013年3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

二、具体更正事项如下:

关于2010年年报:

1. 2010年主要供应商披露为:

2. 2011年年报中供应商信息及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披露错误,不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2年修订)》第二十一章、第三十一条相关规定。

三、2012年年报中供应商信息及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披露错误,不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2年修订)》第二十一章、第三十一条相关规定。

对山西证监局指出的上述问题,公司非常重视,组织有关部门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核查,积极加以整改。

一、根据山西证监局《监管关注函》和有关规定要求,现对有关问题进行更正:

《公司2010年度报告、2011年度报告分别于2011年4月8日、2012年3月17日、2013年3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

二、具体更正事项如下:

关于2010年年报:

1. 2010年主要供应商披露为:

2. 2011年年报中供应商信息及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披露错误,不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2年修订)》第二十一章、第三十一条相关规定。

三、2012年年报中供应商信息及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披露错误,不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2年修订)》第二十一章、第三十一条相关规定。

对山西证监局指出的上述问题,公司非常重视,组织有关部门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核查,积极加以整改。

一、根据山西证监局《监管关注函》和有关规定要求,现对有关问题进行更正:

《公司2010年度报告、2011年度报告分别于2011年4月8日、2012年3月17日、2013年3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

二、具体更正事项如下:

关于2010年年报:

1. 2010年主要供应商披露为:

2. 2011年年报中供应商信息及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披露错误,不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2年修订)》第二十一章、第三十一条相关规定。

三、2012年年报中供应商信息及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披露错误,不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2年修订)》第二十一章、第三十一条相关规定。

对山西证监局指出的上述问题,公司非常重视,组织有关部门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核查,积极加以整改。

一、根据山西证监局《监管关注函》和有关规定要求,现对有关问题进行更正:

《公司2010年度报告、2011年度报告分别于2011年4月8日、2012年3月17日、2013年3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

二、具体更正事项如下:

关于2010年年报:

1. 2010年主要供应商披露为:

2. 2011年年报中供应商信息及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披露错误,不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2年修订)》第二十一章、第三十一条相关规定。

三、2012年年报中供应商信息及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披露错误,不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2年修订)》第二十一章、第三十一条相关规定。

对山西证监局指出的上述问题,公司非常重视,组织有关部门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核查,积极加以整改。

一、根据山西证监局《监管关注函》和有关规定要求,现对有关问题进行更正:

《公司2010年度报告、2011年度报告分别于2011年4月8日、2012年3月17日、2013年3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

二、具体更正事项如下:

关于2010年年报:

1. 2010年主要供应商披露为:

2. 2011年年报中供应商信息及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披露错误,不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2年修订)》第二十一章、第三十一条相关规定。

三、2012年年报中供应商信息及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披露错误,不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2年修订)》第二十一章、第三十一条相关规定。

对山西证监局指出的上述问题,公司非常重视,组织有关部门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核查,积极加以整改。

一、根据山西证监局《监管关注函》和有关规定要求,现对有关问题进行更正:

《公司2010年度报告、2011年度报告分别于2011年4月8日、2012年3月17日、2013年3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

二、具体更正事项如下:

关于2010年年报:

1. 2010年主要供应商披露为:

2. 2011年年报中供应商信息及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披露错误,不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2年修订)》第二十一章、第三十一条相关规定。

三、2012年年报中供应商信息及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披露错误,不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2年修订)》第二十一章、第三十一条相关规定。

对山西证监局指出的上述问题,公司非常重视,组织有关部门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核查,积极加以整改。

一、根据山西证监局《监管关注函》和有关规定要求,现对有关问题进行更正:

《公司2010年度报告、2011年度报告分别于2011年4月8日、2012年3月17日、2013年3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

二、具体更正事项如下:

关于2010年年报:

1. 2010年主要供应商披露为:

2. 2011年年报中供应商信息及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披露错误,不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2年修订)》第二十一章、第三十一条相关规定。

三、2012年年报中供应商信息及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披露错误,不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2年修订)》第二十一章、第三十一条相关规定。

对山西证监局指出的上述问题,公司非常重视,组织有关部门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核查,积极加以整改。

一、根据山西证监局《监管关注函》和有关规定要求,现对有关问题进行更正:

《公司2010年度报告、2011年度报告分别于2011年4月8日、2012年3月17日、2013年3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

二、具体更正事项如下:

关于2010年年报:

1. 2010年主要供应商披露为:

2. 2011年年报中供应商信息及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披露错误,不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2年修订)》第二十一章、第三十一条相关规定。

三、2012年年报中供应商信息及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披露错误,不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